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伟汕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黄伟汕	是	600,000	0.26%	0.08%	否	是	2024/1/16	2024/3/1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合计	—	600,000	0.26%	0.08%	—	—	—	—	—	—

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

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本次变动前 质押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变动后 质押股份数量 (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 结、标记数 量(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黄伟汕	231,439,000	32.541 %	109,633,000	110,233,000	47.63 %	15.50 %	0	0.00%	0	0.00%
黄坤煜	19,500	0.003%	0	0	0.00%	0.00%	0	\	0	0.00%
合计	231,458,500	32.544 %	109,633,000	110,233,000	47.63 %	15.50 %	0	0.00%	0	0.00%

注：本公告中所述限售股份不包括高管锁定股。

二、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